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黃淑娟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6344

電子信箱：1052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4425655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立啟聰學校高中職簡章1份(42565501A00\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105學年度臺北市立啟聰學校高中職招生簡章」1份，請協助轉知所屬學校或親師生，以維學生就學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04年11月26日召開「臺北市104學年度臺北市立啟聰學校安置簡章修訂會議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簡章重要相關資訊如下：（請詳閱簡章內容）

（一）報名對象：民國83年8月1日以後出生且目前未具高中高職學籍之聽覺障礙或語言障礙學生（應屆畢業生（104學年度畢業）不受年齡限制）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請以掛號郵寄到「10371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3段320號 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聽障教育資源中心 輔導服務組 收」（以郵戳為憑）或親送報名。

（三）報名日期：簡章公告日起至105年3月4日（星期五）截止，親送報名請於3月2日至3月4日，上班時間上午9時至下午4時間送達。

（四）晤談日期：105年3月20日（星期日）。（需晤談者將以書

A041900\_特殊教育科104/12/11



1040326485

有附件



面方式通知)

三、旨揭簡章及表件請至本市聽資中心網站 (<http://210.60.235.15/rchi/>) 下載。

四、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本市聽資中心輔導服務組力靜搖老師，聯絡電話：(02) 2592-4446轉602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臺北市政府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啟聰學校(含附件)、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聽障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

2015-12-11  
14:49:04  
公文交換章

裝

訂



線

